

备案编号：备沪光明食品集团 201800019

备注：

1. 本备案表应与资产评估报告书同时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各方应关注评估报告书中所揭示的特别事项和评估报告的法律效力等内容，合理使用评估结果。
2. 本项目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法律责任由受托评估机构和在评估报告中签字的具有相应执业资格的评估人员共同承担，不应本备案而转移其法律责任。
3. 本表一式五份。一份留存备案单位，另四份转转报单位等。
4. 本表为 2010 年 6 月版。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
备案表

(出资企业备案专用)

接受非国有资产的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填 报 日 期：2018 年 03 月 28 日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制



资产评估项目基本情况表

评估对象	余姚中珉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非国有资产的企业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管理级次	市属二级		
资产评估委托方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转报单位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资产所在地	浙江省(区/市)余姚市(地区/区县)凤山区(县/街道)金舜东路				
经济行为类型	收购非国有企业产权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评估资质证书编号	20001	证券业资质	有, 编号: 49005		
评估报告书编号	东洲评报字[2018]第 0188 号				
注册评估师及编号	武钢	31000019	蔡丽红	31140005	总评估师
评估机构联系人	张英祥	13764389154	联系地址	延安西路 889 号 19 楼	
接受非国有资产的企业联系人	朱嘉仪	13818216331	联系地址	西藏北路 199 号	
转报单位	朱嘉仪	13818216331	西藏北路 199 号		
申请备案	接受非国有资产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同意转报备案 转报单位盖章 单位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2018-04-02 日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8年01月31日 有效期至: 2019年01月30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35857.82	35857.82	38811.19	2953.37	8.24
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0.00
设 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35857.82	35857.82	38811.19	2953.37	8.24
流动负债	34942.91	34942.91	34942.91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34942.91	34942.91	34942.91	0.00	0.00
净 资 产	914.91	914.91	3868.28	2953.37	322.80

